A5 // 要聞

「犯聚」播毒之徒 有何資格做民意代表?



不過市民談論最多的是,立法會議員陳淑莊及 其公民黨黨友林瑞華,早前召集40人群聚,公 友對自明話:「在防疫的關鍵時刻,陳淑莊、 林瑞華公然群聚,明顯違法。林瑞華有意出選

的群聚正是爲林瑞華選舉『度橋』。立法會議 無物,公然群聚製造播毒危機,危害公 高於市民生命健康。」 衆安全健康,明擺着將自身的政治利益放諸香 港和市民利益之上。如此違法播毒害人之徒, 有何資格參選議員?」

傳,林正在謀劃出選本屆立法會飲食界功能界

員身為民意代表,首先要守法為民,林瑞華視 令比不上選舉,政治私利遠遠大於公衆利益、

今年是立法會選舉年,泛暴派正密謀多線出 選之後,多個區議會由泛暴派揸莊,這些區議 擊,林瑞華就是出戰功能界別的一員,但老友就 會不是急市民所急,解決民生議題,泛暴派區 潑冷水話:「做議員是爲市民大衆服務,首先必 議員不落手落腳做好社區防疫,而是熱衷操弄 有市民上周四晚目睹陳淑莊和林瑞華等40多 須守法,『限聚令』已實施多日,陳淑莊是立法 陳淑莊一開始還以「酒吧沒有營業」、「以立 酒吧老闆,竟然知法犯法。不守法的人,如何服 法会议员身份」爲由狡辩,但均被政府發言人 務公衆?觀乎泛暴派的所作所爲,由去年煽動黑 **免範圍。更爲令人詬病的,是這次聚集背後的 聚令』,增加病毒傳播風險,都暴露泛暴派目無** 動機。老友話:「身爲中小企食店聯盟召集人 王法,爲的只是用尽辦法騙取選票,謀取政治利

泛暴派在去年的區議會選舉取得大部分議



「龜縮」拒回應有否談及角逐飲食界梁振英等促交代

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陳淑莊及被指有意角逐 立法會飲食界議席的黨友、「中小企食店聯 盟」召集人林瑞華,日前公然違反「限聚 令」,在深水埗一間酒吧聚集「開會」。繼 陳淑莊被踢爆和其他「與會者」口徑不一, 昨日仍死撐到酒吧是「開會」後,香港文匯 報記者昨日致電林瑞華追問當日詳情,包括 有關人等有冇飲酒、究竟是開什麼會等,但 林聲稱已在facebook交代,拒絕回應提問。 有政界人士批評,如此嚴重的事件,林也拒 絕交代,批評他根本沒有政治道德可言。全 國政協副主席、香港特區前行政長官梁振英 就指,陳淑莊、林瑞華等人「犯聚」或涉選 舉工程,促兩人交代。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今次事件仍有 就很多疑團,包 括陳林兩人稱是就政 府抗疫措施開會,但 有酒吧負責人卻向警 員稱是開股東會,令 人懷疑有關人等「未 夾口供」;陳淑莊被 指帶醉離開,有關人 等當晚有沒有飲酒, 由誰結賬;「會議」 期間有沒有談到今年 選舉事宜等。香港文 匯報記者昨致電林追 問有關問題,惟他只



質疑與選舉有關。

稱,「所有嘢都在fb寫晒,暫時無補充。」

查看林的fb, 其最新帖文均在針對現任立法會飲食界 議員張宇人,並且圖文並茂,而就事件的回應未有更 新,仍停留於早前聲稱是在「酒吧開會」。

吳亮星:轉移視線圖卸責

對於林瑞華「龜縮」拒向公眾交代,港區全國人大代 表吳亮星表示,林這種知法而違規,事後卻「龜縮」拒 絕承認責任,甚至想盡方法轉移視線,企圖推卸責任, 完全無操守可言。

王國興:違議員道德操守

「23萬監察」召集人王國興亦批評,今次事件相當嚴 重,就是一名具法律背景的公民黨議員,聯同有意參選 的黨員,公然違反「限聚令」,與40多人「酒吧開 會」,事後還諸多狡辯,迴避問題,事件除有違議員及 從政者的道德操守,更已經涉嫌觸犯法例,當局必須嚴 正執法,不能向某些政治勢力示弱。

質疑張秀賢是林瑞華樁腳

梁振英昨晚則在faceboook發文指,陳淑莊、林瑞華 等40人的酒吧聚集,有兩個重要情節,一是日期,4 月2日是飲食界功能組別更新選民資料的最後限期,林 瑞華在他的fb不斷催促選民作登記;二是當晚他們在酒 吧的聚集,元朗區區議員張秀賢已經承認有參加。張秀 賢不是酒吧或飲食業從業員,和林瑞華的關係可以從林 瑞華的fb照片看出。照片顯示,穿着「張秀賢」背心的 男子在陪同林瑞華到元朗的多家食肆探訪,不是用餐, 而是進行一些文書工作,有理由相信,張秀賢是林瑞華 在元朗的飲食界的椿腳。

梁振英強調,4月2日晚在更新選民資料截止前的半 小時, 40多人聚集在深水埗的酒吧, 這件事相當嚴 重,而且可以株連相當大批人,至今已經有人「不夾嘴 形」,請陳淑莊和林瑞華兩人清楚交代。



■「政中香港人」成員批評陳淑莊知法犯法

「政中」促嚴懲陳淑莊等人

香港又進報訊(記者 子泉) 晉 港疫情嚴峻,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陳 淑莊同黨友林瑞華等約40人卻涉嫌 違反「限聚令」夜蒲酒吧,事後還 狡辯是「以議員身份開會」,一直 死撐拒認錯。團體「政中香港人」

昨早在政府總部門外請願,手持 門外請願,並向政府代表遞信。召 「議員知法犯法 違禁聚令累街坊」 的橫額,促請政府盡快採取法律行

動,嚴懲陳淑莊、林瑞華等人。

為抗擊疫情蔓延, 政府規定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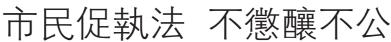
■「政中香港人」於政府總部請願,並向政府代表遞 信,要求政府嚴懲陳淑莊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吧、卞拉OK、健身房等關闭 14 天,並禁止市民進行4人以上的群 體聚會。陳淑莊竟無視有關「限聚 令」,上周四(2日)於深水埗一 酒吧內參與約40人的聚會。

「政中香港人」昨早到政府總部 集人劉先生批評陳淑莊身為立法會 議員竟違反措施,令市民造成錯 覺,以為禁令可以不用嚴格遵守。

他指,現時疫情嚴峻,「限聚

令」是確保市民 的健康措施,但 陳淑莊、林瑞華 等人無視並違反 「限聚令」,不 單影響抗疫成效 和市民健康安 全,亦對遵守禁 令的市民不公。 他促請政府嚴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 京)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陳淑莊 同黨友林瑞華等約40人早前 涉嫌違反政府「限聚令」,至 今仍未受罰。有市民昨日下午 到灣仔警察總部報案,要求警 方嚴正執法,立即拘捕陳淑 莊。他們批評陳淑莊知法犯 法,如果「個個學佢唔守法, 咁疫情壓唔到落去,影響晒全 港市民」。

報案市民張小姐指陳淑莊身 為立法會議員,又有律師專 業,明知「限聚令」已經生

效,仍然在酒吧聚集,事後更諸多辯 發出錯誤訊息。 解,試圖推卸自己責任。

她指立法會議員沒有特權,在「限 罰,對其他市民不公平,同時向社會



■市民到警察總部外請願,要求警方立即拘捕 陳淑莊。 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亦有市民質疑陳淑莊去年中因涉及 非法「佔中」案被判監8個月緩刑兩 聚令」生效後,已有多名市民收到告 年,今次又涉嫌在緩刑期間再犯「限 票和繳納罰金,若陳淑莊違法不受 聚令」,罪責更嚴重。「知法犯法, 也是愧對正在前線抗疫的醫護。」



你stay home啊」,跟手就帶 住40人喺酒吧聚會,被質疑 違反「限聚令」。民建聯立法 會議員陳恒鑌噚日喺facebook 訴,質疑佢哋究竟係開會定開 party,建議佢攞 CCTV 片自 證清白。好多網民就覺得佢根

嚴懲。 陳恒鑌喺片中話,自己喺立 人喺酒吧聚集。佢引述陳淑莊 聲稱自己係開會而唔係聚會, 陳恒鑌就一語道破話,事件當 晚警方收到噪音投訴,而開會 飲酒?「究竟係開會定係開 party 呢?」香港近排確診個 案約70單,聚會飲酒唔係有 好大感染風險?

テ

ナロナ

促公開CCTV澄清

陳淑莊就同傳媒辯稱喺酒吧 有照顧到防疫空間,陳恒鑌就 話,有傳媒就踢爆間酒吧得

1,300 呎至 1,400 呎,除咗儲 物,得700呎至 800呎,40人喺 度,點會有防 疫措施。

陳恒鑌質疑 陳淑莊嘅做法 有機會感染, 「如果感染 咗,點對得住

同時,陳恒鑌又強調,特區 後就有咗豁免權,根本唔係好 似陳淑莊所講,奉勸佢「唔好 發片話當晚警方收到噪音投 以為自己有特權。」陳恒鑌都 希望政府嚴肅跟進件事,唔好 叫社會有壞嘅先例,如果真係 有人有樣學樣,就真係對唔住 醫護人員啦。

網民:開會搵鬼信

「Judy Nairn」直言「夜麻 得住醫護人員,跟住就帶40 麻開會?仲40人?搵鬼 信!」「Chu Sung」就好 嬲:「對住d(啲)不知羞恥 的人真是唯氣, 仲要死 撐。」

「Eric Chan」就話:「如 咁吵」,質問咁吵係唔係因為 開會,有議程,有記錄,甚至 會錄音,有否提出這些證 據?|

> 「Hing Ling Tsang」話: 「佢明顯挑戰法律!一定要嚴 懲!否則如何管治其他違法 者!」「Mnnie Li 」都支持 政府要跟進,都係嗰句「法律 面前,人人平等。」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根茂



■陳恒鑌質問陳淑莊是否對得住醫護

陳恒鑌fb短片截圖

限聚初勸後罰 盼民合作自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 區政府以「限聚令」禁止任何人在 公眾地方進行多於4人的群組聚集。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出席行政會 議前會見傳媒時表示,因應規管社集,為抗疫需要加強社交距離,市 交活動的指令將陸續到期,特區政 府將按疫情發展,盡快公佈如何處 理。經過「限聚令」執行初期的口 頭勸喻、警告後,往後日子有關部 門將會較嚴格執法,並發出定額罰 款通知,希望市民合作、自律。

林鄭月娥表示,為期14天的防疫 的日子,將會比較嚴格執法。 指令陸續到期,特區政府將按疫情 發展,盡快公佈如何處理,而她一 直和專家顧問團不斷互動,會基於 數據、疫情發展,在每位專家的不

濟、民生的方案。 新增個案,很多新增確診是海外輸入, 差不多全都是香港居民回港,現象可 能需要持續一段日子,疫情仍然嚴峻。

為此,原定在昨日到期的14天非香港 居民限制入境措施,已於前天宣佈延 長至另行通告為止。

她強調,「限聚令」禁止群組聚 民無可避免受到影響。在執行首幾 天警務處都是口頭勸喻、警告,而 因應疫情的發展和香港市民的接受 程度,前天已發出定額罰款通知。

她重申,每條條例都應該嚴格執 行,希望市民合作、自律,在往後

鄭若驊:「限聚令」有清楚規定

另外,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昨日出 席立法會特別財會後回應記者提問 同看法中,找出最務實及最平衡經 時亦表示,對於4人或以上聚集的 人,執法部門可發出定額罰款告 她重申,香港每天仍有雙位數字的票,「限聚令」對相關執法和司法 有清楚規定。而組織聚集或提供場 所供人聚集的人則可馬上被檢控, 一經定罪最高可判6個月監禁。